(上接B65版) 汪兀先生,监事,1983年生。曾任职于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融通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现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经理、风险管

理部总经理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马永红先生,董事长(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杨凯先生,总经理,代任督察长(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丁宁先生,副总经理,1976年生,硕士,高级经济师。1998年8月至2001年7月任职于安徽省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6月至2010年9月担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0年9月至2016年11月担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0年9月至2016年11月担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0年3月起秦任中铁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2、拟任基金经理简历 杨献忠先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曾在中国工商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从事 债券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工作。自2016年11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聚享纯债定期 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本公司公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包括:

於明先生(主席):室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代任督察长。 葛夜杰先生(委員):室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志梅女士(委員):室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志梅女士(委員):室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結投资都总经理,宝盈泛沿海区 域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邓栋先生(委员):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宝盈安泰短债债 邓林先生(委員);室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和总经理。室盈安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额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刘孝杰先生(委員);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化投资部总经理、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中证100指数增强型前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肖肖先生(委員);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品牌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品牌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魏终分女士(委員);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部总经理。李颢女士(秘书);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秘书。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四、基金管理人取费

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应履行以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

2. 办理基金者案子续: 3. 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季度 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 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 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 于为。

效措施,防止违法行为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制

2.基金管理人本的个从争走区《垄塞区》、外型12/12/12。 大型2000年, (1)将基金管理人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 去规及行业规范,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不从事以下活动 1) 裁权或违规经营;

(1) 越权政违规经管; (2) 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3) 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利益; (4) 在向中国证监会提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5) 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5) 注电、干扰、阻挠吸厂里影响中国此血云似坛血自; (6) 玩忽职疗。滥用眼状; (7) 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和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 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8) 除按本基金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投资外,直接或间接进行其他股票投资; (9) 协助、接受委托或以其它任何形式为其它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10) 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

场秩序;
(11) 贬损同行,以提高自己;
(12) 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3) 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3) 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4) 以不正当于政谋求业务发展;
(15) 以不正当于政谋求业务发展;

(14)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15)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

有人读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及其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第三人谋取利

(3)不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漏 E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

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以任何形式为其它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六、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挖制崩煌
为保证公司规范、稳健运作,有效防止和化解公司经营过程中的风险,最大程度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内部控制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宝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程》,制定了《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部控制大纲》作为公司经营管理的纲领性文件,是制定各项规章制度的基础和依据。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承担责任。
1.内部控制目标

1、内部控制目标 公司实行内部控制的目标是:

公司录刊的记录的自标定: (1)保证公司经管理制的合法合规性; (2)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资产委托人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3)实现公司엹柱,持续发展,维护股东权益; (4)促进公司全体员工恪守职业操守,正直诚信,廉洁自律,勤勉尽责; (5)保护公司贵重要的资本,公司声誉。 2.内部控制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必须覆盖公司的所有部门和岗位,渗诱各项业务过程

(1)金商性原则,内部控制必须覆盖公司的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 积业务环节,并适用于公司每一位员工; (2)审慎性原则,内部控制的核心是有效防范各种风险。公司组织体系的构成、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都要以防范风险。神慎经营为出发点; (3)独立性原则。公司根据业务的需要设立相对独立的机构、部门和岗位;公司 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必项权责分明; (4)有效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具有高度的权威性,应是所有员工严格遵守的行 对指南,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任何例外,任何人不得拥有超越制度或违反规章的 权力。

务的需要制定的各种制度及实施细则等。它们的制订、修改、实施、废止应该遵循相应 的程序,后者的内容不得与前者相违背。 公司各项制度的制订必须满足以下几个要求: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2)符合公司业务及限的需要;
(3)符合全面、审慎、适时性原则;
(4)授权、监督、报告、反馈主线明确;
(5)权利与职责、考核、奖惩相对应。
公司章程的修改观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报监管部门批准后实施。公司内部控制大纲和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与修订由公司总经理提出议案、报董事会通过后实施。公司各机构、部门的制度及其实施组则由各机构、部门负责人依据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大纲提出议案、根据公司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即审批任立实施。监察整核部定期成不定期处公司制度进行检查、评价、监察整核部的报告报公司总经理和督修长。总经理向有关机构、部门提出修改意见。由相关机构和部门负责落实。各机构、各部门定期对涉及到本机构、部门提出修改意见。由相关机构和部门负责落实。各机构、各部门定期对涉及到本机构、本部门的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价、并负责落实有关事项。
4、内部控制基本要点
公司的监督系统、决策系统、业务执行系统包括公司对人、财、物的管理、对各种委托资产的管理根基金的发起、设立、销售、投资、清算、宣传等内容。
(1)授权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始终。公司授权控制主要内容包括:①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更必须有明确的授权制度、确保权责分明;②公司实行法人授权负责制、公司各业务部门、各级分支机构在其规定的业务、股务、人事等投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安营管理职能。
③各项经济业务和管理程序必须遵从公司制定的操作规程、经办人员的每一项工作必须是在业务程度范围内进行;
④公司应对接权键业有效的评价和反馈机制、对已不适用的授权应及时修改。
(2)对人力资源管理的控制主要包括:

(2)对人力资源管理的控制主要包括。

①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 ②实行员工绩效管理;

②实行员工绩效管理;
③建立导向阴确、奖账并举 奖罚分明的考核制度;
④建立系统的培训制度,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
(3)对员工行为操守的控制必须包括;
①制定公司员工行为判则,规范员工的行为;
②定期对公司员工进行职业道德培训;
③制定纪律程序,建立举报制度;
④员工不得购买股票或投资封闭式基金。员工购买开放式基金的,持有开放式基分额的期限不得少于6个月(货币基金除外),并应按照法规或监管机关有关要求于由报。

⑦实行空间隔离制度(防火墙制度); ⑧实行集中交易制度;

(5)对新产品开发的控制主要包括: ①新产品开发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2新产品推出前应进行充分的可行性论证,进行风险识别,提出风险控制措施 (6)对销售和客户服务的控制主要包括:

②实行门禁制度; ③对公司办公电话进行录音; ④实行电脑系统权限管理。

(9)对财务控制的内容包括: ①公司根据国家颁布的会计准则和财务通则,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和基金及其他 受托资产财务以及基金之间。受托资产之间财务相互独立的原则制定会计制度、财务 制度、会计工作操作流程和会计岗位工作手册,并针对各个风险控制点建立严密的会

②建立严格的成本控制和业绩考核制度,强化会计的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督; ③严格制定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和费用报销管理办法,自觉遵守国家财税制度和

::::F; ④强化财产登记保管和实物资产盘点制度;

()强化财产登记保管和实物资产盘点制度;
(5)实疗统一采购和阳标制度;
(6)制定完善的会计档案保管和财务交接制度等。
(10)对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包括;
(10)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包括;
(10)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包括;
(10)规程可固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循安全性、实用性、可操作性原则,严格制定电子信息系统的管理规章,操作流程,岗位于册和风险控制制度;
(2)电子信息系统的自立项,设计一开发,测试。运行和维护整个过程实施明确的责任管理,严格划分效件设计。业务操作和技术维护等方面的职责;
(3)强化电子信息系统的相互牵制制度,建立系统设计,软件开发等技术人员与实际业务操作人员相互建立制;
(4)建立计算机系统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禁止同一人同时掌管操作系统口令和数据管理思统口令;

插库草珠系处口令; ⑤建立电子信息系统的安全和保密制度,保证电子信息数据的安全、真实和完整,并能及时,准确的传递到各职能部门; ⑥严格计算机交易数据的授权修改程序,建立电子信息数据的定期查验制度; ①指定专人负责计算机病毒肪充工作,建立定期病毒检测制度等。 (11)对监督系统的控制包括:

①建立不同层次的监督系统,各层次依据各自的授权范围实施监督。 ②强化内部监督系统职能,从公司不同角度对公司不同层面进行持续监督、检查,确保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有效运行; ③全面推行监督,检查工作的责任管理制度,严格监督人员的奖惩制度; ④确保任何即门和人员不得拒绝,阻挠,破环内部监督工作; ⑤建立,或逐级通磁的组生,后继系统

文建力素、次尺的原风吸、便公司的空富活动恢复止常。
5. 持续的控制检验
基金管理人对内部控制方式、方法和执行情况实行持续的检验。
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实行全方位的定期检查、评价、对重点项目实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评价、对检查、评价结果出具专题稽核报告,并报公司监察籍核部定期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总结,并出具专题报告,并报公司总经理外公会讨论。公司总经理根据办公会议意见,并依据大纲中规定的有关权限和程序费成相关部门落实。

在中期等的市场不够、新的企器工具、新的技术页目、新的社会社和集结中

市场环境、新的金融工具、新的技术应用、新的法律法规等情况下,风 险管理委员会和督察长应组织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相关检查,并根据需要进 坚持重点检验的原则,对投资管理、产品设计、基金及其他资产管理业务的销售、

投资人服务及其利益保护、公司财务会计、基金会计等重要的业务进行重点持续检

6、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声明 (1)本公司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披露真实、准确; (2)本公司承诺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

: 4年間代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 号、甲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日期: 1992年6月18日 及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 国务院: 国函[1992]7号 8: 47号以内を建せます。

10年度之 00次字代记在发过 太 9:国 50元、国 50元、国 50元 1992 17 9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66.7905 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75号 投资与托管业务部总经理:张博

电话:(010) 63636363

专真:(010) 63639132

传真:(010) 63639132 网址:www.cebank.com

二.投资与托管业务部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先生,曾任中国人司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先生,曾任中国人司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先生,曾任中国人司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先生,曾任中国人司情况
对管理公司党委委员,副后载,中国工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即理嫌北京市分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党委委员,副后长,中国工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国大海官党委委员,副行长,大行董事;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都书记,监事长,招商局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党级副书记。曾兼任工银国际经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集团副董事长,之经理,党级副书记。曾兼任工银国际经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作额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能和强企场投资有限分司董事长,招商局指导逐公销银公司董事长,招商局指导逐公销银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将全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将全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将全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将全建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投资发度有限公司董事长、报商局投资发度有限公司董事长、托商局股市公司董事长、招商局投资发度有限公司董事长、托商局投资发度有限公司董事长、共商局投资发度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成为全局营事等人、中国成企业银行设全部分行国际业务都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成业银行近年省近时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农业银行开政业银行大生市分行党委务员,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工作公业银行对企业银行对企业银行大会。中国农业银行开展小人党委等上,与发生银行长、中国农业银行开展、工程分行党委局书记、党委书记,行长兼任悉已分行海外高管、黑龙江省第十二届及大代表,曾第大中国光大集业经济管理专业增于研究生、管理学增生、高级经济师。 网址:www.cebbank.com

业博士研究王·肯理字博士,高级全分师。 张博先生,曾任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副行长,西安分行行长,乌鲁木齐分行筹备组组长,分行行长,青岛分行行长,光大消费金融公司筹备组组长。曾兼任中国光大银行电子银行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级),负责普惠贷款团队业务。现任中国光大银行 投资与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二、证券投资基金社官情况 截至2019年3月31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华夏睿磐泰利六个月定期 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草享定期开放储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汇安多策 略灵活店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比38以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基金资产规模3324.34 亿元。同时,开展了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专户理财、企业年金基金、QDII、银行理 财、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资产的托管及信托公司资金信托计划,产业投资基金、股权 基金等产品的保管业务。

基金等产品的保管业务。 四、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确保有关法律法规在基金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确保基金托管 人有关基金托管的各项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规程在基金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 贯彻执行;确保基金财产安全;保证基金托管业务稳健运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基 金管理公司及基金托管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必须渗透到基金托管业务的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 的岗位,不留任何死角。 (2) 预助性原则。构立"预防为主"的管理理念,从风险发生的源头加强内部控制,防患于未然,尽量避免业务操作中各种问题的产生。 (3) 及时性原则。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内部控制。发现问

题,及时处理,堵塞漏洞。 (4)独立性原则。基金托管业务内部控制机构独立于基金托管业务执行机构,业 务操作人员和内控人员分开,以保证内控机构的工作不受干扰

3.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委员由相关部门的负责人担任、工作重点是对总行各部门、各类业务的风险和内控进行监督、管理和协调、建立横向的内控管理制约体制。各部门负责分管系统内的内部控制的组织实施、建立纵向的内控管理制约体制。设备上管业务部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督条线系、设立了风险管理处,负责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风险管理。 4. 内部设料制度

4.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与托管业务部自成立以来严格遵照《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信息披露办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订、完善了《中国光大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张密制规定》、《中国光大银行投资与托管业务部保密规定》等十会项型等制度和实施细则,将风险控制落实到每一个工作环节。中国光大银行投资与托管业务部以总统制和的污迹基金托官业务风险为主线。在重要岗位《基金清算、基金核算、监督签述》以证券中了华公平保证、李续了受修能将承统和资誉管所系统,以保障基金信息 稽核)还建立了安全保密区,安装了录像监视系统和录音监听系统,以保障基金信息 的安全。 五、托管人对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等的要求、基金托管人主要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事前监督和事后控制相结合、技术与人工监督相结合等方式方法、对基金投资品种、投资组合比例每日进行监督;同时,对基金管理人就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管理

人和基金托管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收益分配、基金费用支付等行为的合法性。 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等规定的行为,及时以 书面读电话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 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 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以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 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 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基金份额销售的10%。 、直销机构: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直销机构: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1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马永红

金经理 核则 或立日期;2001年5月18日 或立日期;2001年6前电话;400-8888-300(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传真:0755-83515880 联系人:李依、梁靖

・司网站: www.byfunds.com 、其他銷售机构 其他銷售机构具体名单详见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

1、3、L/2019 登记机构名称: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1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0层

与直:0755-83515466

传真:0755-83515466 联系人:陈静瑜 2.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唯玄人:刘佳

联系人:刘佳 经办律师:刘佳、张雯倩 电话:021-51150298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李丹

N注册会计师:薛竞、罗佳 联系人:罗佳

第六部分 基金的募集 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基金 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募集本基金,并于2018年7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 141号文准于注册,并根据2019年5月24日机构部逐[2019]1295号文进行募集。 本基金份额的协始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具体发售时间见基金份额发售公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销售的实际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调整发售时间并及时

公古。 二、基金的发售方式和销售渠道 通过各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规点公开发售,各销售机构的具体名单见基金份额 发售公告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调整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本基金认购采取全额缴款认购的方式。若资金未全额到账则认购无效,基金管理

本基金的具体发售方式和销售机构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二、垄亚的风音内家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 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

本基金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为2亿份。本基金首次募集份额不设上限。

贵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存续期间 不定期 八、认购费用

本基金认购费率	随认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如下表所示:
费用类别	费率 (设认购金额为M)	
认购费	M 400万	0.60%
	100万≤M 200万	0.40%
	200万≤M \$00万	0.20%
	M ≥500万	固定费用1000元
募集期投资人可	以多次认购本基金,认购费	率按每笔认购申请单独计算。
基金认购费用不	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	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

7. 墓集期认购款项的利息外理方式

九.募集期认似款项的利息处理方式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投资人的认购款项只能存入专门账户,不得动用。有效 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有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 股份额的具体数额以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十.基金认购分额的计算 基金认购字用金额认购的方式。基金的认购金额包括认购费用和净认购金额。 1.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计算公式为; 净认购金额一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一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一认购金额(1+认购资金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认购费用适用还金额时,计算公式为; 认购费用三固定金额时,计算公式为; 认购费用三固定金额时,计算公式为; 认购费用运用固定金额时,计算公式为;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争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人,由 此产生的误差计人基金财产。 例1:某投资人投资1万元认购本基金,认购费率为0.60%,假定募集期间认购资金

所得利息为5元,则根据公式计算出: 争认购金额=10,000/(1+0.6%)=9,940.36元 认购费用=10,000-9,940.36=59.64元 认购价额=(9,940,36+5)/1,00=9,945,36份即:投资人投资1万元认购本基金,假定募集期间认购资金所得利息为5元,则其可得到9,945,36份基金份额。 例2:某投资人投资550万元认购本基金,认购费用为1,000元,假定募集期间认购

争认购金额=5 500 000-1 000=5 499 000 00元

以跨達加卡3,300/00-1,000-3,900,000/1 前分額=(5,499,000.00+1,000) / 1,00=5,500,000.00份 持分大投资550万元认购本基金,假定募集期间认购资金所得利息为1,000元, 得到5,500,000 0份基金份额 一,基金份额认购原则及程序

十一、基金份额认购原则及程序 1、认购市间安排 投资人认购本基金份额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销售机构确 定、请参见本基金的额发售公告。 2.基金份额的认购实用金额认购方式 投资人认购时,需按销售机构现定的方式全额缴款。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 认购基金份额、认购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3.投资人认购本基金份额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的手续 投资人认购本基金份额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的手续

当日(TF)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由请.投资人通常应在T+2日到网占查询认购

甲爾的文理結果。 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 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 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任时仰火田投放人目行序起。 5.认购金额的限制 本基金单笔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认购费),不设交易级差。本基金各 销售机构设置的单笔认购最低金额不得低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金额。各销售机构对 最低认购取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若发生比例 确认,投资人通过本基金直销机构或其他销售机构认购的金额不受上述单笔认购最 低全额的原理

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募集期间的单个投资人的累计认购金额进行限制,并提前公 否。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入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上网施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第七部分基金合同的生效

一、基金备条的条件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 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 請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规定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 内判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贷,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 案于实。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 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 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

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

2. 在建立录来,则限由两归20日内这边公式人仁感染的影响,开加口读1间明估算存款利息;
3. 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第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三. 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帐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4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固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同时基金管理人应避行相关的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程序。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务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一. 申购和赎回场所
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

一,申顺和赎回炀所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其他相关公告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予以公告。若基金管理人或其指定的销售机构开通电话、传真或网上等交易方式、投资人可以通过上述方式进行申购与赎回。具体办法由基金管理人或其指定的销售机构为完任公告。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为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

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溶助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 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哲停申购,赎回时除分。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 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途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 日前依照(信息披露水边)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目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 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 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

任明起中期外180-7984日7月8日194日,金融 18-28-7-25-1-4 信息披露功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 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 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 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EECT 11 异; 2、"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 5、投资者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

5.投資者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程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四,申购与赎回的起序。1,申购和赎回的申请方式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贴的赎回的由请。 及人工会社会。 與或赎回的申请。 投资人在提交申购申请时须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备足申购资金,投资人在提 2000年,投资人在提交申购申请计须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备足申购资金,投资人在提 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申购、赎回申请无效。 2、申购和赎回的款项支付 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申

购款项, 申购成立; 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 申购生效。 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 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 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 、 投资人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

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射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计,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遇多易所或多新比较据传输证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它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则赎回款项顺延

3.中%和%。由中南的响从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 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 输机,工目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拒合或设 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则申购款项本金 组运经45%人 逐处奇权效人。 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 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 申购申请及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依法对上述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时间进行调整,并必须在调整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 1、本學學學經過日級經過的 1、本基金单笔申购最低金額为10.00元(含申购費),不设交易级差。代銷机构的 投资人欲转人直销网点进行交易受到直销机构最低金额的限制。红利再投资不受最

购金额的限制。 本基金各销售机构设置的最低由购金额不得低于本公 上述最低申购金额。投资者通过各销售机构办理上述业务需遵循各销售机构的具体 规定。 2、本基金单笔赎回最低份额为10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

基金份额系统少于0.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公须一同赎回。 3、本基金单一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以须一同赎回。 (在基金运性过程中因基金份额使同等情形导致单一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已购成效 或超过50%的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

达到成超过50%的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并提前公告。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中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提中国证监会备案。
六、申购取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 申收费率

、申购费率 基金申购费率	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如下表所示:
费用类别	费率 (设申购金额为M)	
申购费	м 100万	0.80%
	100万≤M 200万	0.50%
	200万≤M \$00万	0.30%
	M ≥500万	固定费用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人基金财 E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投资人重复申购的,适 率按单等分别计算。 (平1女平モルカリリテ。 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详细费率标准及费率标准调整,请查阅网上交易平台

本基金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如下

0.10% 7日≤持有期限 90日 50%计人基金资 投资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其中未归人基金财产 り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七、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申购份额的计算方式 表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

1、中网汀和60订早万九、基金的中购金额产用和净申购金额。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计算结果按四舍五人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1)申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计算公式为;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河中中或增申购金额申购份额产申购金额申购份额产申购金额申购金额申购金额申购份。
(2)申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时,计算公式为;
申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时,计算公式为;
申购费用电防金额申购金额申购费用申购份额产申购金额申购资,申购金额申购资的。

2、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本基金赎回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方元。赎回金额计算公式为;
赎回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赎回金额申值之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赎回金额申算公式为;
赎回金额申算公式为;
赎回金额申算公司数。来赎回分额、来赎回金额。要回分额、来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订异学四 例3:某投资人投资1万元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为0.80%,假定申购当日基金份额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金额?赎回费用

净值为1.0025元,则根据公式计算出:

净申购金额=10,000/(1+0.80%)=9,920.63元 申购费用=10,000-9,920.63=79.37元 申购份额=9.920.63/1.0025=9.895.89份 即:投资人投资1万元申购本基金,假定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025元,则其到9.895.89份基金份额。 序号9.63-630 超差近四級。 例4:某投资人投资600万元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用为1,000元,假定申购当日基金 辞值为1.000元,则根据公式计算出: 申购费用=1,000元

申购费用=1,000元 净申购金额=6,000,000-1,000=5,999,000.00元 申购份额=5,999,000.00/1,0005=5,996,002.00份 即,投资人投资600万元申购本基金,假定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5元,则 其可得到5,996,002.00份基金份额。 例5,来投资人赎回本基金1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为80天,假设赎回当日基金 份额净值为1,0560元,则其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 即回金额为5

赎回金额=10,000×1.0560=10,560.00元 赎回费用=10,560×0.10%=10.56元 争赎回金额=10,560?10.56=10,549.44元 即:投资人赎回本基金1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为80天,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 净值为1.0560元,则其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10.549.44元。 4、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金五人,由此 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目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

6.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方动。在基金管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7.当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記定。 、拒绝或哲停申购的情形

八、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发生下列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申购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3.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 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 金管理人应当暂停基金估值并采取暂停接受基金申购申请的措施。 4.因基金收益分配,基金投资组合内某个资某些证券即将上市等原因、使基金管 理人认为发现的熔续接受申购可能会影响或损害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5.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 日基金资产净值或者无法办理申购业务。 6.基金管理人接受某或某些申购申请一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

6、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 7、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

7、基金管理人按它呆毛取看米些甲则甲间甲 "即时双环" 14.94八月日 20.040 的比例达到成者超过50%。 8.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或其他可能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9.基金管理人,基金任管人、基金销售机构政登记结算机构因技术故障或异常情况导致基金销售系统,基金登记系统,基金会计系统或证券登记结算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行。
10.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第1.2.3.4.5.8.9、10项暂停申购情形之一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接受申购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签暂停申购公告、如果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被全部或部分拒绝、被拒绝的申购款项本金将退还给投资人。在暂停申购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申购业务的办理。
当发生上述第6.7项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对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申购申请。
九.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
发生下列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支付赎回款项。

1、因不可加力可致整金直星人不能及何殊但源处项。 2、发生基金自制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3、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 日基金资产净值或者无法办理赎回业务。 4、连续两个或两个以上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 5、基金管理人继续接受赎回申请将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时,可 智學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甲唷。 6、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 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 金管理人应当暂停基金估值并采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或暂停接受基金赎回申请的措

施。
7.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达情形之一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或者
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
基金管理人应足额支付;如暂时不能足额支付,应将可支付部分按单个账户申请量占
申请总量的比例分配给赎回申请人,未支付部分可延期支付,若出现上选第4项所送
情形,按基金合同的相关条款处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申请赎回时可事先选择将当日
可能未获受理部分下以撤销。在暂停赎回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赎回
业务的办理并公告。

业务的办理并公告。 十、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1、巨额赎回的认定 若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 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和由除申顺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申请份额总数后 的余额)超过前一开放日的基金总份额的10%,即认为是发生了巨额赎回。 2. 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3. 上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3. 基金比现巨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 额赎回。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赎回。

(1)全额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有能力支付投资人的全部赎回申请时,按正常 (2)部分延期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 (2)部分延期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证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上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安理的赎回的婚别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的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人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近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特被撤销。还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晚申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等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分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申请下干用的基金,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分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申请未作用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部分延期赎回不受单笔瞬回最低份额的限制。

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前段"(1)全额赎回"或"(2)部分延期赎回"的约定方式与其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一并办理。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 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 可。直到全部赎回为证: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 朝的赎回申请与下一班应日跑回申请一张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 颁争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该持有人在提交赎回 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未能赎回部分将作延期赎回处理。 (4)暂停赎回: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如基金管理人认为

有必要,可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已经接受的赎回申请可以延缓支付赎回款项,但不得超过20个工作日,并应当在指定媒介上进行公告。

3.巨额赎回的公告 当发生上述巨额赎回并延期办理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过邮客,传真或者招募说 明书规定的其他方式在3个交易日內通知基金份额持有人,该明有关处理方法,同时 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十一、哲管申顺或赎回情况的,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 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督停公告。 2.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的,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 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督停公告。 2.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消除的,基金管理人应根据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具体 情形,于重新开放日公布最近1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暂停申购或赎回的时间,最迟于重新开放日在指定媒介 上刊登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暂停公告中明确重新开 放申购或赎回的时间,届时不再另行发布重新开放的公告。 十二、基金转换 十二、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口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 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 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

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十三、基金的非交易过户 基金的非交易过户是指基金登记机构受理继承、捐赠和司法强制执行等情形而产生的非交易过户以及登记机构认可、符合法律选规的非定与过户或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国家有权限失要求的方式进行处理的行为。无论在上述何种情况下,接 关法律法规或国家有权机关要求的方式进行处理的行为。它往上述何种情况下,接受划转的主体必须是依法可以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人。 继承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死亡、其特有的基金份额由其合法的继承人继承、捐赠 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合法持有的基金份额捐赠给福利性质的基金会或社会团体; 司法强制执行是指司法机构依据生效司法文书将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强 制测转给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办理非交易过户必须提供基金登记机构要求 提供的相关资料、对于符合条件的非交易过户申请按基金登记机构的规定办理。并按

提供的相关资料,对于符合条件的非交易过户申请按基金登记机构的规定办理,并按基金登记机构规定的诉相收费。 十四,基金的转托管 基金份额特有人可办理已持有基金份额在不同销售机构之间的转托管,基金销售机构可处跟规定的标油收取转托管费。 十五,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基金管理人可以为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具体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另行规定,投资人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起金额必须不低于基金管理人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每期扣款金额必须不低于基金管理人在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1八、金金克万顿时3年4月14日。 基金登记机构只受理国家有权机关依法要求的基金份额的冻结与解冻,以及登机构认可、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况下的冻结与解冻。基金份额的冻结手续、冻结式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基金份额被冻结的、被冻结部分产生的权益按照

我国法律法规及国家有权机关的要求以及登记机构业务规定来处理。 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可受理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中国证 监会认可的交易场所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份额转让的申请并由登记机构为理基金份额的过户登记。基金管理人拟受理基金份额转让业务的,应提前公告,基金份额持有人应根据基金管理人公告的业务规则办理基金份额转让业务。

了人,他显示 生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条件下,基金登记机构可依据其业务规则,受理基金份额

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

回报。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注发行上市的借
赤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注发行上市的借
券領。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分离交易可转债转债等)、债券回购、银
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
法规或中国汇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现符合中国汇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现符合中国汇监会的并关现。

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投资,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纯债除外)、可交换债券。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 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色种或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

上列。 本基金采用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债券资产配置策略、行业配置策略、公司配置策

(1)情券资产配置策略。组合杠杆率及货币类、利率类、信用类债券的配置比例 决策主要参考以下几个方面的研究: 1)宏观经济变量(包括但不限于宏观经济增长及价格类数据、货币政策及流动性、行业周期等)流动性条件、行业基本面等研究: 2)利率债及信用债的绝对估值、相对估值、期限结构研究; 3)宏观流动性环境及货币市场流动性研究; 4)大宗商品及国际宏观经济、汇率、主要国家货币政策及债券市场研究。 (2)行业起置策略。基于产业债,地产债,城投债不同的中观及微观研究方法、并结合行业数据分析、财务数据分析、估值分析等研究。本基金以分散化配置模式为基础、实现组合在不同行业信用债券的构建及动态投资管理。本基金将根据行业估值差,在考虑绝的收益率和行业周期预测的基础上、合理地央定不同行业的配置比例。 (3)公司配置策略、基于公司价值研究的重要性、本基金将根据不同发行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及估值情况,在充分考验自合流地性特征的前提下、结合行业周期研究的目的信息还负,在对人专股自合流地性特征的前提下、结合行业周期研究的用途的信息,在第一条股份高速的企业的企业分别,是有价值优势、基本面改善的公司、以分散化配置模式为基础策略。 (4)流动性管理策略、本策略侧距对组合循环与阻滞的合的管理。信用的质押

率水平与其基本面存在一定的相关关系。本基金特在合同约定的组合杠杆率以及既定债券资产配置策略下的杠杆率范围内,充分考虑发行人基本面的当前和未来变化的可能性及趋势,合理配置于不同发行主体所发行的债券。 引配主及每方;日本证直了为时以之工中的公司的财办。 2、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商本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人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 步拆和公司基本面分析、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 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 程度已被结

下,通过信用研究科院邓阳管理,这排风险调整后收益商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传 长期稳定收益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3.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区用基本面研究,结合公司财务分析方法对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进行分析 和度量,综合考虑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安全性,收益性和流动性等特征,选择风险与 收益相见值的品种进行投资。 四,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摊值以下限制。

1.担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 (2)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3)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4)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5)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

支持证券规模的10%。
(8)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9) 本基金垃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育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上日起5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0)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学净值的40%。本基金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到期后不得展期。
(11) 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5%)。因证券市场游动,基金增量为对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物性基金资产净值(5%)。因证券市场游动,基金增量为过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物性基金不符合前

(6)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7)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

的15%。因证券市场波动、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不符合前 所规定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12)本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140%; 十十日(包括该日)内公告。如遇基金与同规定的特殊情况,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13) 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 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

致; (14)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除上述第(2)、(9)、(11)、(13)项外,因证券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 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法律 计划用文制证券员工程和证

(2) 1违区规定问他人协会或者靠供担保;
(3) 从事来其也无限产任的投资;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5) 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6)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 依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后用基金阶产买基金管理人、基金作管人及其税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性电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管额。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的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金优生资。 益比元原则, 约克利益仲关, 建乙烷整合剂商中机机制和肝伯利制, 按照市场公平台建 价格执行, 相关交易必确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 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 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 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 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限制, 如适用于本基金,则基金管理人在履 行适当程序后, 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按变更后的规定执行。 五.业绩社较基准

五、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金债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证金债指数是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 指数、也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并发布的首只债券类指数。该指数样本券由沪深交易所 积银行间市丛市、信用级阳投资级比、剩余期限1年以上的国债、金融债及信用债 组成、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投资的衡量标准。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 产的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等值的9%,其 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采用90%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券类投资所代表的权重,10%作为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权重可以较好地反映本基 金阶风险价金龄标。

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若未来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 准推出,或者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本业绩比较基准的构成 因子停止发布或变更名称。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 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与基金托官人协商一致

「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适当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

金、股票型基金。 七、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相关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相关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

有人的利益: 3、不通过关联交易为自身、雇员、授权代理人或任何存在利害关系的第三人牟取任何不当利益。 第十部分 基金的财产

金、基金财产的账户。 三、基金财产的账户。 基金托管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为本基金开立资金账户、证券账户以 及投资所需的其他专用账户。开立的基金专用账户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 销售机构和基金铅记机构自有的财产账户以及其他基金财产账户相独立。 四、基金财产的保管和收分, 基金财产的债务由基金财产本身承担,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其出资为限对基金财

产的债务。并且责任。 本基金龄产独立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销售机构的财产,并由基金托管人保管、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登记机构和基金销售机构以其自有的财产 系担其自身的法律责任,其债权人不得对本基金财产行使请求冻结、扣押或其他权利。除依法律法规和《基金台同》的规定处分外、基金财产不得被处分。 TUSSTRIKACIFICZMPUN、基金百円 J IDJRUE CC 1777、基金例广个行畅处分。 基金管理人、基金作员人因依法解散、被依法推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等原因进 行清算的,基金财产不属于其清算财产。基金管理人管理运作基金财产所产生的债 权、不得与其固有资产产生的债务相互抵销;基金管理人管理运作不同基金的基金财 产所产生的债权债务不得相互抵销。

第十一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10日以上 本基金的估值日为本基金相关的证券交易场所的交易日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需要对外披露基金净值的非交易日。 二、估值对象基金所拥有的债券和银行存款本息、应收款项、其它投资等资产及负债。 三、估值方法 1、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的估值 (1)除本部分另有约定的品种外、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 易所挂牌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 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价(收 统)/4/4/4、由是公本月日与《经济(4/4/4/4)了每十金水(2/6)证金券经行机按出来影响证券

)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影响证券的重大事件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 (2)交易所上市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 当日的估值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 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败盛价估值。 如最近交易日的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 事件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

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

格。
 (4) 交易所上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有价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交易所上市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2.处于未上市期间的有价证券应区分如下情况处理:
 (1) 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债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2) 对在交易所市场发行未上市或未挂牌转让的债券,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以活跃市场上条资源的银份作为计量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对于活跃市场报价未能代表计量日公允价值的情况下,应对市场报价进行调整,确认计量日的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市场活动或市场活动成少的情况下,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3、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第三方 3、主国银行间顶芽印劝交易的顶茶、效广义行业养导的足取益品种、未用第二方 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对银行间市场基土市。且第三方估值机构未提供 估值价格的债券。在发行利率与二级市场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未上市期间市场利率 没有发生大的变动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4、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6、持有的银行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以本金列示,按协议或合同利率逐日确认利 思权人。 7、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8、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

最新规定估值。 当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 估值的公平性。摆动定价机制的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按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有关规 定确定。 如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估值违反基金合同订明的估值方法、程序 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未能充分维护基金份额特有人利益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共同查明原因、双方协商解决。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基金会计核算的义务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的基金会计成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因此,就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

月关各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仍无法法成一致的意见,按昭基金管理人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结果对外予以公布。

基金资产申值的评算结果对外了以公中。
四、信值程序
1.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
条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人,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
基金财产承担,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
2.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
2.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产营入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五.信值转度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应按照以下约定处理:
1.估值错误类型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如果由于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或签记机构、或销售机构、或投资人自身的过精造成估值错误,导致其他当事人遭受损失的责人证据,以处理使到实现失当事人("受损责"的重受损失的责人。

3、同值相保处理程序 估值错误被发现后,有关的当事人应当及时进行处理,处理的程序如下: (1)查明估值错误发生的原因,列明所有的当事人,并根据估值错误发生的原因 确定估值错误的责任方; (2)根据估值错误处理原则或当事人协商的方法对因估值错误造成的损失进行

(3)根据估值错误处理原则或当事人协商的方法由估值错误的责任方进行更正 (3)根据估值错误处理原则或当事人协商的方法由估值错误的责任方述行更止 和赔偿损失; (4)根据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需要修改基金签记机构交易数据的,由基金签记 机构进行更正,并就估值错误的更正向有关当事人进行确心。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1)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2)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 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 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适报基金托管人并 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前这内容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处理。 六、暂停估值的情形 1.基金投资所涉及的证券交易市场遇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时; 2.因不可抗力致使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无法准确评估基金资产价值时; 3.当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 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 查管理人应当暂停基金估值; 4.法律法规,中国证金和基金和基金合同认定的其它情形。 七、基金净值的确认

L、金ェ中值的确认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 八、特殊情况的处理

八、特殊情况的处理 1、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按 "三、估值方法"的第7项进行估值时,所造成的 误差不作为基金资产估值错误处理。 2.由于不可抗力,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等原因,基金管理 人和基金托管人虽然已经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进行检查,但是未能发现该错 误而造成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错误,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免除赔偿责任。但基金 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应积极采取必要的措施减充或消除由此造成的影响。

第十二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基金费用的种类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用; 9、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相关的使用费用;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下转B67版)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